

	2.88	宁陕县
备注	乡村医生培训	项目单位

单位：万元

### 2021年中央财政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项目资金分配表

附件：

宁陕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10月8日印发

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切实做好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并于项目完成后，及时向我局报送绩效自评报告。

三、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
附件：2021年中央财政基层卫生人才能力提升项目资金分配表

四、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切实做好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并于项目完成后，及时向我局报送绩效自评报告。

# 宁陕县财政局文件

宁财办社〔2021〕55号

## 宁陕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（卫生健康人才培养）直达补助资金的通知

宁陕县卫生健康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、市卫健委《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能力提升（卫生健康人才培养）直达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社〔2021〕116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单位补助资金2.88万元，年终列“2100299—其他公立医院支出”科目。

一、此次下达的2021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，专项用于开展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工作。

二、请认真指导和组织实施项目相关工作，统筹安排，按照相关规定，确保专款专用，拨付及时，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。